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1 年度,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国芯科技”)董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规定,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,认真推进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保障公司科学决策,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,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,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现将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:

一、2021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

截至 2021 年期末,公司总资产 2,977,711,602.83 元,净资产 2,804,065,362.75 元;2021 年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7,386,798.41 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 56.99%;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,204,594.27 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 53.47%。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,801,025.88 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 82.13%。

二、2021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

(一) 董事会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5 次会议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设董事 9 名,其中独立董事 3 名,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大会,不断加深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,以诚信、勤勉、尽责的态度履行相应职责。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《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召集、召开,并依法行使职权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会议召开日期	会议届次	会议审议的议案
2021 年 3 月 19 日	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	1、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; 2、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
		<p>3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 2021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》；</p> <p>4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和 2021 年度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》；</p> <p>5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</p> <p>6、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</p> <p>7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；</p> <p>8、《关于审议确认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》；</p> <p>9、《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</p>
2021 年 5 月 24 日	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	1、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2021 年 6 月 4 日	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<p>1、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</p> <p>2、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</p> <p>3、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工作报告》；</p> <p>4、《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；</p> <p>5、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</p>
2021 年 9 月 17 日	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1、《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21 年度 1-6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》； 2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2021 年 11 月 26 日	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<p>1、《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》；</p> <p>2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</p>

		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》。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2021 年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 13 项议案。股东大会的召集、提案、出席、议事、表决、决议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规范运作，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。董事会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，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召开日期	会议召开届次	会议审议议案
2021 年 6 月 28 日	2020 年度股东大会	1、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 2、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 3、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工作报告》； 4、《关于审议确认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》； 5、《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 6、《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； 7、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 8、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 9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 2021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》； 10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和 2021 年度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》； 11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 12、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 13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。

(三) 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，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建议和咨询。2021 年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，其中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，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，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。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履行职责，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，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。

（四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勤勉尽责，出席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积极、客观地发表自己的意见，与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确保及时获悉公司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判断。2021 年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，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。

三、2022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

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我国嵌入式 CPU 领域具备国际竞争力的企业，立足国家重大需求和市场需求领域客户，持续发展我国自主可控高端嵌入式 CPU 系列，实现国产化替代，为解决我国高端芯片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问题作出重要贡献。2022 年，公司将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嵌入式 CPU 技术和面向行业应用的 SoC 芯片设计平台技术的优势地位，聚焦于信息安全、汽车电子和工业控制、边缘计算和网络通信等关键应用领域，持续推出系列化的高端自主芯片及模组产品矩阵，满足国家重大应用需求。在嵌入式 CPU 层面，公司对标全球一流嵌入式 CPU 厂商的前沿技术，基于开源或已获授权的指令集，设计研发自主可控的面向关键领域应用的高性能低功耗 CPU 内核，成为中国国产嵌入式 CPU 的核心供应商之一。在自主芯片产品层面，公司将在信息安全、汽车电子和工业控制、边缘计算和网络通信等关键领域持续突破，其中在信息安全领域，公司将基于自主可控嵌入式 CPU 的核心技术和新一代高性能可重构密码处理技术，紧密围绕“云”到“端”的安全需求，开发全系列的芯片、模组和解决方案，覆盖云计算、大数据、边缘计算、终端计算和网络通信等领域，以及金融电子、工业控制、智能电网、智能网联汽车和智能家居等行业，成为中国信息安全芯片及模组产品的领先供应商之

一；在汽车电子和工业控制、边缘计算和网络通信领域，公司将基于发动机控制芯片、车身控制芯片、新型网关处理芯片和 RAID 控制芯片等产品中积累的设计技术和经验，持续研发关键领域急需的芯片与模组产品，为解决国家在特定领域的无“芯”之痛提供助力，打造公司的重要增长极。

四、2022 年董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

2022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确保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。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，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，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。从战略高度把控全局，带领公司管理层全面推进战略部署，深耕主业谋创新，积极抓住国产芯片替代的发展机遇，立足市场促研发，夯实业务基础，积极加强人才激励和人才队伍建设，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，通过不断提高盈利能力，以良好的业绩和长期投资价值来回馈投资者。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0 日